

通州区友谊饲料厂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工程总承包（EPC）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通州区友谊饲料厂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工程总承包（EPC） 已由 北京市通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以 北京市通州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通州区友谊饲料厂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核准的批复 批准建设，招标人为 北京友谊恒远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额为 50033.82 万元，建设资金来自 国有企业单位自筹资金 ，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 。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本次招标项目的建设地点：北京市 通州区 九棵树街道

规模：地上建筑规模： 约65214.08平方米 ；地下建筑规模： 约26903.13平方米 ；建筑面积： 92117.21 m² ；建筑高度： 43.3米 ；长度： 0 m ；

招标范围： 本项目为保障性租赁住房，拟采用工程总承包方式发包，投标人将按照招标人约定的标准、规范、工程的功能、规模、考核目标和竣工日期等要素，完成本项目相应用地规划许可红线范围（四至范围：东至云景里南区西边界，西至云景西里东边界，南至果园村集体土地，北至云景中街）以内的所有工程设计、采购、施工（地基与基础（不含土护降）、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屋面、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通风与空调、建筑电气、智能建筑、建筑节能、电梯以及室外工程等，含竣工试验、竣工后试验、交付，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维修其任何缺陷和质量问题）、试运行、竣工备案等实施全过程的工程总承包工作；承包人对本工程的质量、安全、进度、功能、成本全面负责；并提供相关所需服务。包括本工程的设计、总体策划以及实施组织管理的策划和具体工作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需具备：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设计甲级及以上 与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二级及以上 。

本次招标项目： 接受 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1）联合体各方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2）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参加投标；（3）联合体各方根据联合体协议书约定的分工内容认定企业资质，须具有满足招标公告要求的资质及业绩等；（4）联合体各方就本工程承担连带责任；（5）联合体成员总数不能超过2家；（6）联合体必须指定牵头人，牵头人接受委托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签订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并应当向招标人提交由所有联合体成员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书；联合体投标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规定部位加盖联合体各方企业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除联合体各方营业执照，资质证书、自有人员、业绩等资料）；（7）联合体组成后不得变化。 联合体资质按照联合体协议约定的分工认定。

四、是否有投标保证金

是否有投标保证金： 否。

五、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6-09-02 09:00:00 至 2026-09-07 17:00:00	
获取地点： 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 （网址： https://zhjy.bcactc.com/zhjy/） 获取文件地址并保存获取文件地址回执。未注册的投标人 请先在北京市公共资源综合交易系统按注册操作说明进行注册并绑定数字证书。	
文件售价： 400 元。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09-23 10:00:00	
递交方式： 现场递交文件	
递交地址： 北京市 丰台区 西三环南路1号(六里桥西南角)北京市政务服务中心11层开标室	
七、其他公告内容	
公告说明： 1.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不限制投标单位名额。 2. 投标人资格要求 （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设计甲级及以上与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二级及以上 资质； （2）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备 近10年内（2016年08月01日至2026年07月31日，含起止日）具有1项已竣工7万平方米（含）以上居住类项目的设计业绩及施工业绩或工程总承包业绩（工程总承包业绩不可作为设计业绩或施工业绩）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设计、施工能力； （3）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 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或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或 工程建设 专业高级职称，且不得同时在两个（含）以上工程项目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施工项目负责人； 拟派设计负责人须具备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证书、注册证书（注册单位与投标人一致） 资格； 拟派施工负责人须具备 建筑工程专业 二级（含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本），且在确定中标人时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的施工项目经理；外地来京建筑企业在办理进京备案时，应当一并办理注册建造师备案手续。 （4）其他要求：在满足资格条件的前提下，项目经理可兼任设计负责人或施工负责人，但设计负责人与施工负责人不能为同一人。 3. 获取招标文件时请携带：持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副本、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或经办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公章（联合体投标的，由牵头方提供，并提供加盖联合体各成员单位的联合体协议书）。 4. 投标文件提交及评标地址（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综合分平台）：北京城市副中心政务服务中心（通州区新华东街48号建设银行大楼二层/三层）。	
八、监督部门	
本次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北京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委员会	
监督部门联系电话： 010-80858586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北京友谊恒远科技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新天屹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通州区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车里坟村西	地 址：北京市石景山区玉泉路59号院2号楼燕保大厦10层
联 系 人： 陈工	联系 人： 于向楠 于向楠
电 话： 010-81510085	电 话： 18500540608 孙金用
电子邮件： /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项目负责人： 陈工	
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 010-81510085	
内部纪检监督联系方式： 010-81510085	
2026年09月02日	

返回

